

附件 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时间: 2025 年 05 月 12 日

一、 基本情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本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本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和措施；组织落实本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本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活动，负责本区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负责优抚对象的抚恤，指导优抚事业单位的管理，承担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相关法律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本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2.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下设一个处室：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编制人数 9 人，实有人数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名，事业编制 5 名，雇员 0 人，区聘人员 6 人；退休 0 人；离休 0 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2024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对退役军人工作作出关于“五个好”重要指示精神，主动作为，大胆工作，有力促进了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全面开展。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提升队伍凝聚力，严格落实学习常态机制，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落实落细优抚政策，做好优抚对象待遇保障工作。2024 年优抚抚恤补贴资金全部足额按时发放到位。扎实有序做好无军籍退休职工服务保障工作。发放 156 名无军籍退休职工 1-12 月份工资 1153.99 万元。春节、中秋十一双节慰问无军籍退休职工 10.97 万元。落实政策，做好军转安置工作。顺利完成 2024 年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和逐月领取退役金年度登记工作。3 月底，1660 名自主择业干部和历年 25 名逐月领取退役金干部均已完成年度登记工作。春节、八一，分别对企业军转干部进行普遍慰问，共计 23.5 万元、组织 228 名自主择业干部代表和 32 名逐月领取退役金干部分街道召开座谈会；发放 2023 年度 6 名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39.9 万元。发放 2024 年春季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49 人 167.5 万元；秋季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98 人 360.65 万元；全年组织 5 场退役军人专场招聘活动，推荐岗位信息，重点组织引导就业

困难退役军人参加；发放 2024 年度 338 户义务兵家庭春节慰问金 10.14 万元。发放 2024 年度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及高原增发、奖励增发、历年补发 413 人 538.21 万元。发放 2024 年度 349 户义务兵家庭八一慰问金 10.47 万元。发放 2024 年度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 53.6 万元。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在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方面，我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年初预算数为 6555.71 万元，预算数（调整后）为 7776.14 万元，执行数为 7102.6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34%，其中：财政资金预算部分年初预算数为 6555.71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7479.27 万元（财政资金预算部分纳入了预拨调整经费，由于采用全口径统计原则，该笔资金虽未体现在部门单位整体预算中，但纳入预算管理范畴，因此财政资金预算部分的全年预算数、决算数高于部门单位整体预算金额），决算数为 7479.27 万元。资金严格按预算用途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且决算数据完整涵盖于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数值内，完整反映了预算执行全貌。

本文分析数据以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数据为准，围绕部门单位整体年初预算安排、预算调整、全年预算执行及财政资金收支等维度，结合预算调整率、预算执行率等指标展开详细分析，具体内容如下：

1.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为 6555.71 万元，其中：上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

数为 0 万元，本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6555.71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我单位在预算安排过程中，遵循以下原则：一是量入为出，收支平衡；二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三是勤俭节约，注重绩效。预算安排的目标是确保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预算效益最大化。

人员经费安排：人员经费是单位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用于保障员工的工资、津贴等福利支出。在预算安排中，单位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标准，合理测算并安排人员经费，确保员工的基本权益得到保障。

公用经费安排：主要用于部门的日常运转和办公需求，包括在职在编工作人员工资、绩效考核奖、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及日常办公在预算安排中，单位根据实际需要和往年支出情况，合理分配公用经费，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和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经费安排：项目经费是用于支持我单位特定项目和业务发展的资金。在预算安排中，单位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结合项目规模和实施周期，合理安排项目经费，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目标的达成。

2.预算调整情况

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6555.71 万元，年中调增数 1597.04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7776.14 万元，预算调整率 24.36%。

预算调整的效果和影响是评估调整是否成功的重要依据。通过调整提高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支持了单位的发展。预算的调整有助于实现单位的业务目标和战略规划。保障业务目标实现。

3.全年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预算数为 7776.14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7102.6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34%。

部门单位在预算安排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计划进行资金分配和使用，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确保预算资金按照预算规定执行，注重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预算资金得到了合理有效的利用。同时，我单位还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调整和改进，确保预算安排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

4.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

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 7102.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160.3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支出、保障单位日常水电费和办公费支出等；项目支出 6942.31 万元，主要用于抚恤补助经费

项目、退役安置补助项目。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

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160.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8.56 万元，公用经费 1.8 万元。实际支出 160.36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编办、人社局、社保局、医保局、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办公用品、办公耗材款等。

（二）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

1.项目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高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较好

的促进事业发展。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

2.项目使用情况

2024 年本单位共有 2 个项目（线上 0 个项目纳入财政绩效平台管理，线下 2 个项目未纳入财政绩效平台管理，由单位内部跟踪监管），项目总金额为 7615.79 万元，执行金额为 6942.31 万元。其中：

（1）上级资金项目

本年上级资金共计 2 个项目，预算金额为 7615.79 万元，执行金额 6942.3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了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效益和提高生活困难人员的生活水平效益。

（2）本级财力项目

共计 0 个项目，预算金额为 0 万元，执行金额 0 万元。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7776.14 万元，执行金额为 7102.66 万元，执行率为 91.34%，得 9.13 分。

目标达成是衡量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履职效能的重要标准。部门单位应明确工作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执行。通过对目标达成情况的分析，可以评估单位在整体支出履职方面的实际效果。

（一）指标一：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年度登记人数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660 人，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660 人，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1660 人，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人员名单资料，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660 人，达到预期效益，通过年度登记人数任务，提升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数据准确性和政策落实率。提高保障能力和水平，保障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合法权益，促进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社会融入和个人发展。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二）指标二：

发放优抚对象补助人数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765 人，

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776 人，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783 人，该指标完成率为 102.35%，根据优抚对象月发放审批表等资料，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783 人，超出预期效益，偏差原因：优抚对象人数新增，改进措施：下一年度设定目标值更准确。通过对优抚对象发放补助，提升管理服务的精准性与时效性。提高待遇保障水平与公平性，保障了基本生活权定，促进社会尊崇和优抚对象的融入与发展。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三）指标三：

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次数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 2 次，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2 次，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2 次，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走访慰问总结及慰问照片等资料，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2 次，达到预期效益，通过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任务，提升了服务温度与情感认同。提高政策落实效能与社会参与度，保障了精神尊严与应急兜底，促进尊崇氛围与基层治理融合。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四）指标四：

组织开展节日慰问活动次数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 次，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2 次，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2 次，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组织节日慰问总结及慰问照片等资料，本次评价实际完

成值为 2 次，达到预期效益，通过组织开展节日慰问活动任务，提升退役军人归属感。提高保障能力和水平，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军人受人尊崇的公众认知。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五）指标五：

各项补助发放到位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0%，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66.67%，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90%，指标完成率为 100.00%，根据各项补助发放总结等资料，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90%，达到预期效益，通过发放各项补助工作任务，提升了治理精度与财政效能。提高了政府公信力与政策感知度，保障了生存尊严底线，促进社会公平与军民融合纵深发展。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四、评价结论：

本评价报告旨在全面、客观地分析部门单位在评价期内的整体支出及履职情况，围绕部门单位的预算编制、执行与履职效能等方面展开。通过数据的收集、整理与分析，结合实际情况，最终形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综合评价结果。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9.13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基层专兼干业务能力水平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各乡镇（街道）专干

更换频繁，大多还承担民政、社保、残联、红会等多项职能，均为兼职。各级专干对退役军人工作政策法规的掌握不够全面系统，在推进服务退役军人中存在不够细致、不够深入的情况。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缺乏经费和人员保障。

2、存在信访稳定风险。今年以来，退役军人形势总体平稳，但是仍然存在信访风险隐患，对涉军信息的处置，需要各相关部门密切配合。

（二）原因分析

1、基层专干岗位定位不清，职责边界不清，基层编制紧张，专职岗位设置有限。专业匹配度低，缺乏相关业务知识储备，人员流动后，新入职人员缺乏实操指导。

2、退役军人部分人员年龄偏大，生活在偏远地区，丧失劳动能力，优抚政策覆盖力不足，历史遗留问题，早期安置档案管理混乱，导致身份认定缺失等。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改进措施

1、强化党建统领和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完善党组织建设，强化党员教育管理，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加强干部、基层专干的业务培训和实践锻炼，提升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

2、优化退役军人服务与管理。强化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提质增效，巩固服务站点“五有”建设成果，提升退役军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树立标杆型服务站，推动全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向着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方向迈进，推进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点从“有”向“优”转变。加强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学历教育和就业指导，推动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助力经济社会发展。

（二）建议

下一步，我们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市有关退役军人工作的会议精神和要求，以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为根本出发点，以落实优抚政策为着力点，以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为落脚点，着力在精准服务上求突破、在创新机制上做文章，持续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创新发展。